

請公佈



第二十屆慈龍杯全國書法、篆刻(第十一屆)比賽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推廣中華傳統文化藝術，進而達到心靈淨化、和善安定的書香社會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台中市豐原區慈龍寺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太平區慈明高中
- 四、協辦單位：
 - 1、中華普露功德會
 - 2、豐原區寶源寺
 - 3、豐原區普賢寺。
- 五、參加組別：
 - 1、國小三年級組
 - 2、國小四年級組
 - 3、國小五年級組
 - 4、國小六年級組
 - 5、國中組
 - 6、高中、大專大學組
 - 7、社會組
 - 8、長青組(年滿六十五歲以上)
 - 9、篆刻組

六、報名辦法：

- 1、參加者填寫「報名表」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。(表格之填寫，須依報名表之要求，詳實填寫各項資料。)
『姓名、組別、通訊住址、郵遞區號』字體請寫工整。
- 2、內容自選：自撰、詩詞、名句、格言、佳句皆可。
- 3、作品規格：國中、國小以下手工宣紙直式四開(約35×70公分)，高中以上手工宣紙直式對開(約35×138公分)，篆刻組請在A4宣紙上，蓋自刻十方印稿，各組並需落款署名，不用裱褙。
- 4、初選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一月十日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寄：(411) 台中市太平區光德路三八八號 慈明高中 慈龍杯書法比賽籌辦處收

- 5、凡初選及決賽作品均不退件，並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理，具有出版或展覽之權利。
- 6、各組作品將聘評審選出前一五〇名，篆刻組三十名，通知參加現場決賽。
- 七、決賽日期：一〇八年十二月二十八(星期六)

地點：台中市太平區光德路三八八號 慈明高中 慈龍寺電話：(04) 25271497

- 八、決賽報到：請攜帶決賽通知單辦理報到手續，未能辦理報到及未報到入場者，恕不發予獎項。
- 九、獎勵辦法：

- 1、現場決賽選出各組第一名1人，第二名2人，第三名3人，第四名4人，第五名5人，優選35名，篆刻組優選5名，其餘參加現場決賽人員均列為佳作。
- 2、各組前五名頒發獎狀及獎杯；優選、佳作頒發獎狀。
- 3、當天下午頒發典禮(獎品、獎狀請自行領取，不另外郵寄)。
- 十、備註：社會組凡連續三年以不同書體進入前三名者，得榮獲慈龍杯書法獎章(並有機會獲聘為評審委員)

聘為評審委員

☆「慈龍杯」全國書法比賽☆

時光荏苒，慈龍杯已入第二十屆；決賽將於慈明高中擴大舉辦！參賽者請將作品寄到：
台中市太平區光德路388號 慈明高中 慈龍杯書法比賽籌辦處收

第一至五屆，第六至十屆決賽之前三名優秀作品，已印成專集，可供有緣者做為觀摩和參考，每本酌收工本費300元；有意者請附回郵(第一集36元，第二集56元，兩集56元)郵撥至台中市豐原區中正路388號劃撥帳號22069466戶名：慈龍寺



第二十屆慈龍杯全國書法暨篆刻比賽

姓名		
組別 (V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 國小三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國小四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 國小五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 國小六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 國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 高中、大專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 社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 長青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9 篆刻組	
電話		
通訊住址	郵遞區號：	住址：
備註	請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打V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參加慈龍杯全國書法比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若報名表住址有更改者煩請告知，日後依此住址郵寄慈龍杯資訊。	

本表可自行影印(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)